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3)第 691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3)第 691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禾农品”）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10128 号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事项的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伊禾农品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前两名的余额合计人民币 48,290.27 万元。我们对伊禾农品公司与预付账款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了了解，并对预付账款余额前两名的供应商实施了检查采购合同、付款审批单，向供应商函证、视频访谈，检查报告期和本报告期后到货及结算情况等审计程序，但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判断伊禾农品公司向上述供应商支付货款的金额与当期相关采购额之间的匹配关系及上述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预付账款的列报进行调整及调整的金额。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二）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内容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4,649.3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5,121.93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3 应交税费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伊禾农产品母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存在逾期未缴纳的税款人民币 5,187.68 万元；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伊禾农产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一）重要性

我们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的重要性》及其应用指南、《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问题解答第 8 号——重要性及评价错报》，由于伊禾农产品公司税前利润系负数，2022 年审计时以伊禾农产品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 1%计算财务报表整体层面的重要性水平，金额为人民币 976 万元，重要性水平的计算方法与上期（税前利润）有变化。

（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财务报表是否产生广泛性影响的判断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的规定,当存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情形之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根据第八条、（二）的规定，当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的结论情形之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我们判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根据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上述重大影响事项仅限于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的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四、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一) 上期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如上期审计报告中“三、强调事项”所述：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预付款项”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伊禾农产品公司预付上海琛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货款余额为人民币 272,493,282.02 元，预付供应商上海琮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货款余额为人民币 186,123,353.27 元。受新冠疫情影响，上述预付款项采购的商品存在延迟交付的情况，若后续国内新冠疫情出现反复导致管控延续、境外疫情出现反弹，上述预付货款的结算、采购合同的后续履行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所述，2022 年 6 月 16 日，伊禾农产品公司实际控制人蒋佳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32022011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规定，2022 年 4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蒋佳先生立案。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蒋佳先生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上期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消除或变化情况

导致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除伊禾农产品实际控制人蒋佳先生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蒋佳先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生立案事项外,其他相关事项在本年度仍然存在,其对本年度的影响已在本专项说明中进行了说明。

本专项说明仅供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2022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送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子灯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12

姓名 Full name 江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3-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11974030348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江燕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803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88 年 12 月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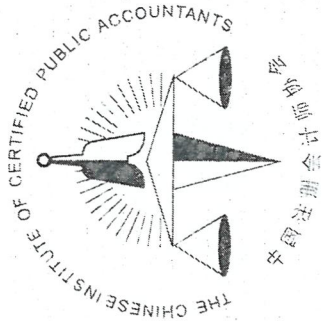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4

9



姓名	胡文好
Full name	胡文好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03-18
Date of birth	1989-03-18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419890318282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胡文好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800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张晓荣

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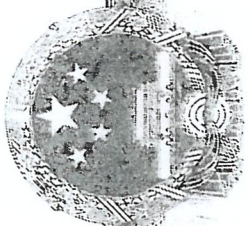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样一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202305040078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2940.0000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
审计; 会计报表; 清算; 验资;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 税务咨询; 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沈佳云, 朱清滨, 杨滢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04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